



洋浦国际集装箱码头小铲滩港区。邓晓龙/摄

洋浦“加速度”

文 | 《求是》杂志记者 侯亚景 本刊记者 蔡萌

北部湾畔，洋浦半岛，天蓝海碧，潮平岸阔。这里曾经是一片贫瘠荒滩，如今塔吊林立、拖车穿梭、巨轮靠泊，一派热火朝天的繁忙景象。

1992年，国务院正式批准海南省建设洋浦经济开发区（以下简称洋浦）。这是我国第一个由外商投资成片开发、享受保税区政策的国家级开发区。2020年6月1日，《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总体方案》）发布，洋浦被赋予海南自贸港“先行先试”的重任，为全岛自贸港建设和封关运

作积累实践经验。

2022年4月12日，习近平总书记 总书记在洋浦考察时指出，洋浦经济开发区作为海南自由贸易港先行区、示范区，要总结好海南办经济特区经验，用好“中国洋浦港”船籍港的政策优势，大胆创新、先行先试。洋浦迎来新的历史机遇，迸发出全新活力。

大胆创新，向港求兴。在洋浦考察时，习近平总书记走进洋浦展示馆，在一艘模型船前驻足。它是“中国洋浦港”船籍港的政策发布后，第一艘入籍的船只——中远海

运“兴旺”号，标志着海南自贸港相关船舶登记政策正式落地实施。

《总体方案》赋予洋浦建设“中国洋浦港”船籍港等5项独有政策，其中4项与航运相关。锚定目标，洋浦在制度集成创新上集中发力，以落实“中国洋浦港”船籍港制度为核心，加快推动自贸港航运政策落地实施，不断吸引航运要素聚集，推动港航产业快速发展。

目前，“中国洋浦港”船籍港登记注册国际航行船舶33艘、516万载重吨，海南国际航行船舶总吨位跃居全国第二；集装箱吞吐量2020